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之间 股权转让计划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股东北京信中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保证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股权转让计划为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之间进行的股权转让，股份来源系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买入以及一致行动人之间的转让；

2、本次股权转让计划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不触及要约收购义务，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发生变化，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股份变动基本情况

基于对公司发展的信心，北京信中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中利”）于2016年5月16日至2016年11月24日期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267,080股。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大地6号单一资金信托（以下简称“大地6号”）、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大地9号单一资金信托（以下简称“大地9号”）分别于2016年9月至12月期间、2016年11月至12月期间在二级市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2,757,842股和13,128,805股，大地6号的B类权益受益人为田勇先生，大地9号的B类权益受益人为中驰惠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驰惠程”）。由于大地6号和大地9号存续期将届满，为维护公司控制权稳定，信中利分别于2018年12月3日、2018年11月30日以大宗交易方式受让大地6号、大地9号持有的公司股份12,757,842股、13,128,805股，上述股份合计25,886,647股。

以上内容详情请见公司于上述期间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止本公告日，信中利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共计27,153,727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39%。

公司于近日收到信中利函告，因股权结构调整，信中利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将其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27,153,727股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的其他一致行动人。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交易计划，现就有关情况提示公告如下：

1、转让方与受让方：

转让方：北京信中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方：控股股东的其他一致行动人

2、拟转让股份数量及比例：27,153,727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39%

3、拟转让股份来源：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买入的以及一致行动人之间转让的公司股票

4、转让方式：大宗交易系统

5、转让计划的实施期限：自2020年7月8日起未来三个月内

6、转让后持股数及比例：本次转让发生后信中利不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本次股份转让计划为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之间的持股数量发生变动

二、其他说明

1、本次股份转让计划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发生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2、本次股份转让计划不存在相关股东违反承诺的情况，不触及要约收购义务；

3、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转让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北京信中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拟变动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零年七月八日